

随笔

我在网中央



这是个网络时代，互联网给我们带来了无法想象的、无穷无尽的便利，也给我们带来了无数沉迷、探索以及偷懒的理由。你有没有这样的经历：每看到一个名词，便想着到网上搜索一番；你写博客，名为个人日志，实际更多是秀给人看；你网购回一堆便宜东东，却发现一点鼠标即成交的这种瘾再也难以戒掉；你不时更换QQ签名，最后发现它们竟然就是一部最简明扼要却又最命中要害的个人生活史……

无论它让我们困惑还是着迷，无论它方便了我们还是让我们远离本真，事实是——我们生活在网中，并且，这样的生活还将继续，并带给我们更多的震动与感悟、幸福与失落。

风情万种的QQ签名

□秦涓涓

看似不经意的QQ签名，却也暗含玄机，潜藏心事，流露出风情万种。

有人走出寂寞，他说：“哥戒烟了，因为哥抽的是寂寞。”我还是看到他的挣扎，也会意地笑得乐观；有人幸福中，她签名：“饮一碗春光”，心情在光明顶的美眉，才发了奖金？还是会了谁郎？要不彩票中了奖？有人怀恋：“听说爱情回来过”，哪里是爱情回来过，是自己的心事午夜惊醒过吧；也有人写：“爱你一万年”，写给谁看呢，求爱中？热恋中？还是请求原谅？也有写“孩子，你是最棒的”“爹爹白头发了”“娶你三生有幸”，有人还写过“饭洒了”“桃花落”“一怒为红颜”……生活里有什么，人心中演绎什么，QQ签名档里就出现什么，可谓滴水折射太阳光。家事国事天下事，QQ签名档里，事事呈现，风声雨声笑谈声，声声入笔，录进QQ签名册。

最让我吓倒的是一美女的签名，她说，“此人已死，有事烧纸。”我惊呆了，何苦如此自虐地诅咒自己呢？打她手机，关机；家里电话，停机；留言，不理，不回，不睬……算了，想必她是要一份彻头彻尾的清静了。许久之后，看到她的留言，“感谢各位好朋友，回头请你们吃饭谢罪！”唉，哪个要你请吃喝，只要你安好地玩着，在人间，就好了。许久又许久，明白，她在情变婚变中。灰烬之后，她签名：“不要用异样的眼光看我！”近日看她签名写着：“爱情如红酒，质量高的存得久。”无言中祝愿她的收存是久的！

潮来潮往的人群中，QQ群里的朋友，签名也各有所“潮”，“世界杯来了，老婆请回避！”“你如花朵令我燃烧……”“如果你看到前面有阴影，别怕，那是因为你背后有阳光。”“一三五仰望星空，二四六脚踏实地，星期天休息！”“话是人说的，屁也是人放的，都只是口气而已。”“谁陪我到罗马拆城墙？”“最深奥的数字139****4151。”“面朝大海，种花种菜。”……心情，浪漫、所遇、所想、状态、心态、名言、俗语、自己的真理，汉字、英语、火星文……应有尽有，只有想不到，没有写不出的！

也有老奸巨猾的，签名档不着一字，却也暴露天机——你是一个潜伏者，你是一个不露声色的人，可不露声色中也露出马脚——你是不着颜色的，这本就是你的颜色。

五颜六色的QQ头像，绚丽多姿的个性签名，不是乱花渐欲迷人眼，是这世界太多精彩！

搜索让我们成了傻瓜

□李骁

前不久的一天，老文人吴老邀我说，走，我们一起去图书馆查阅一下资料。我顿时笑出声来：亲爱的吴老，你就不会用搜索引擎吗？把关键字百度一下，互联网的大海里所有的鱼虾海藻尽在网中了。

年近八十的吴老，早年毕业于一所著名大学，身世坎坷，那些年，当命运的石头被吹成了漫天风沙，迂腐固执还带一点可爱的吴老，还在“牛棚”里坚持读完了《史记》、《论语》甚至《本草纲目》。读书时，蚊子来袭，吴老也是宽容大度地一挥手，哎，那点血让你吸吧，吃饱了就走。吴老可谓学富五车，每当他引经据典，我们这些后辈只有洗耳恭听的份儿。互联网时代到来，可敬的吴老便成为这个城市化级别的文人了。因为，在网络海洋里，不像我们当年，吃一点麦乳精，吝啬得也像鸡精那样一颗一颗地放到汤中了。我们随便遇到一个问题，只要按动鼠标，轻轻一点击，青蛙牛蛙树蛙井底蛙以及蛙泳蛙跳，便直奔眼前。多方便啊，多快捷啊，奴仆一样，供你的大脑挑选。吴老有一次对我们几个小文人作学术讲演时，一个作家嘲笑吴老说，他肚子里囤积的都是几十年前的货了，不知道新陈代

谢，烂在肚子里，容易消化不良，还容易患结石的毛病。

大热天，吴老也穿着一双布鞋，蜗牛一样漫步。我陪同他到图书馆去查阅资料，兴奋的吴老一头扎入书海。黄昏，吴老才从纸海钩沉里醒过神来。他带着满足的神情说，太好了，我查到了需要的资料，弄了个水落石出，晚上不会失眠了。吴老懂电脑，但他拒绝使用那种得来全不费工夫的搜索，吴老享受的是这种孜孜不倦的求学过程。吴老告诉我，寻求知识，其实是像去找一个爱慕的人，路上的风景也很动人呢。如果一旦毫不费力地依靠搜索这样的技术手段，那个要找的“人”噌的一下来到你眼前，他认为那只是一个没有血肉情感的模特。现在，吴老每天还要诵经典，读古诗。

吴老的行为，让我震惊不小。我想起自己的写作，每当查阅资料时，我就懒洋洋地一点鼠标，搜索的页面海潮一样奔来了。长期如此，让我成了一个互联网上的寄生虫。这样的结果是，我不再需要一本从中学时就准备的、专门记录好词好句的笔记本了，不需要背诵唐诗宋词了。我就像一个坐拥财富王国的“富二代”，成为

肥肥胖胖的奴隶主，只要一点鼠标，一搜索，应有尽有。这样的结果是，我成了一个十足的傻瓜。因为，这些我需要的东西，没有成为我体内流淌的血液，我的智力逐渐丧失弱化，我的人格逐渐淡薄粗鄙。

现在，我读一本纸质出版的长篇小说，读到几分钟，就很快分神，像一个多动症孩子一样烦躁不安。搜索引擎已经接管了世界，也接管了我，让我的灵魂常常出窍。网络有时切割了我，把我深入的思考、专注的精神切割成碎片。我的QQ好友，已经发展到400多个了。可我内心的朋友，你又在哪儿？一纸风行的阅读时代，已成为草船借箭的传说。我们的阅读，我们对这个纷繁世界的信息接收，是一个又一个的连接。尼古拉斯·卡尔说：Google在扰乱我们的大脑，在改造我们的记忆，在重构我们的神经系统。是的，我们的大脑，已经习惯了网络传输的接收方式，就像快速流动的粒子流。他还说，从前，我是词语海洋中的深水潜水员，而现在，我是坐在水上摩托艇上贴水快速滑行。

网络时代，我其实想做一个深水潜水员，不需要背诵唐诗宋词了。我只是一个坐拥财富王国的“富二代”，成为

博客与博肉

□刘诚龙

禁不住朋友怂恿，羞羞答答开了博客，只是开了还羞。人道是有人博客点击超百万千万，人气鼎沸，名气如虹，臆想中，那是让人血脉贲张的壮丽阵势：一人高居博客上盛大演讲，下面百万大军倾身谛听，那大场面只有沙场秋点兵堪可比拟。小半是因为朋友怂恿，大半是因为个人做梦，我试着建立了个人信息发布的公共平台，只是自取其辱矣，理论上有一千万访客席位的听众场子，往往稀稀拉拉就那么六七个人，其中还有一二位是推销卫生纸的姐们哥们，真愧死人。

说了博客羞死人之处，其实博客也有喜煞人的地方，开着开着，冷不防有神交半辈子的旧雨敲门而入；也有性情相契的新友抱拳打恭；而博客相识，比茶馆里见其面要浅，比报刊上读其文要深。博客还是虚拟世界，与真人真事距离也很远，却比报刊读来要亲切了，报刊上见其名读其文，虽然有文如其人一说，但终究有点端架子的，掩饰自己性情的这服饰那服装厚重许多，见其真血真肉之难度要大一些。博客上或留言，或评论，那伪装剥去不少，相对而言，袒露真情成分大一些；

还可以互相“递纸条”，那感觉仿佛读书时给女同学递心思——这种纸条最表心迹的。

有博主告诉我拉升人气之窍门——去敲人家的门啊。其中人情原理是：你去人家的博客打个转身，大多数人富有传统美德，礼尚往来，他会回访的，说不定他的心思跟你一样，要烧高人气，要炒热名气，一来二往，也可能一回生二回熟了。

说的极是。博客博客，可以广博拉客，只要你愿意，你能找到世界上任何人，那里有无数条小园幽径，可抵达以前八竿子打不着的人所建设的园地，别说八竿子，就是八百竿子，八百万竿子打不着的人，都可被你一竿子打着。你进入一人博客，他怎么着也有一二好友，顺着其好友，顺着其链接，你鼠标一敲，不管他在不在，你都登其堂入室了，而其堂堂其室，门连他人门，窗对他入窗，翻其门跳其窗，你又到了另外一人所联系着的阔大世界，那里又有无数条门路，引你走入他者世界。在这他者领地中，也许意外碰到你的熟人，意外碰到你的梦中人，意外碰到你前辈子无瓜葛后辈子一纠成缠绵之

交，当然，也将意料之中地碰到恼你恨你臭你骂你的新敌旧怨。呵呵，这世界悲喜兼集，爱恨交加。爱我者，在博客里真爱可无限，假爱不设防，设不了防；恨我者，假恨几没有，真恨真表达——办公室里恨得遮拦，博客上可是恼恨无所忌的。

博客时代，人人都想对世界发言，人人都想让世界聆听，也便因此，人人都暴露在世界上，人人都可能被任何人示爱一下，或者挨骂一句。

若你乱打乱撞，误打误撞，还没有找到缩在世界上某个角落的人，那么，你进入一些名博里面去吧，那里有千万访客，每个访客算十条小路，十条再连接十条，千万乘十乘十乘十乘……算一算，还有谁找不到？肉搜索可找到世界任何人身，博肉搜索可找到世界任何博主；肉搜索你得倚仗他人帮忙，得在QQ群里，得在论坛上，广发寻人帖，方可把人捆上批斗台来，博肉搜索，你一人东串西钻，上蹿下跳，可独自完成这一浩大工程。

前提是：你足够无聊；或者是：你足够无聊。

我的网购“小确幸”

□祖儿

估计多数人看到“小确幸”这个词，都会觉得眼生，其实，无非就是“微小但确实的幸福”，意思浅显得近乎直白。它源自村上春树一篇名为《小确幸》的文章，村上说他把洗干净的洁净内裤卷折好，然后整齐地放在抽屉里，就是一种微小而确实的幸福。

多数时候，我们对幸福的感觉远比对痛苦的感觉迟钝。事实上，那些无惊无恼、无恨无忧、平淡琐碎的每一天，其实都填满无数简单平易的小确幸，譬如：踏实工作的“小确幸”、和睦居家的“小确幸”、读书写字的“小确幸”以及新近觅到的网购“小确幸”。

说起来，像我这么信仰实体店的人去尝试网购，是不能想象的事，这主要得益于我有一个貌似风雅的爱好的，但凡到大的地方，就想去逛逛那里的书店，结果，失望的时候总是居多。想买的书永远是已售罄，或进不到货，给人一种错觉，仿佛新鲜出炉的书永远受追捧，满世界都是翘首期盼的文学少年，文学青年与文学中老年。慢慢也就知道了，文学与书市其实远没有我想象的繁荣。可是，那又有什么关系呢？这并不能削减我

对购书的热情，我常对某人说，不能拥有人家的才气，就让我拥有他（她）的书籍吧！

直到某天，单位一名资深网虫捧着我买的厚厚一摞书，推了推眼镜，像看外星人一样看着我：“你知道这么多书若在网上海，会便宜多少吗？”“书也可以淘吗？会便宜多少？会不会被人骗？都是盗版的吧？”提问还没有完，我已经看到了镜片后面因怪异而圆睁的眼睛。

事后在网上补课，才发现自己简直像个白痴，竟然一口气问了那么多愚蠢的问题。但无可否认，那次对话，使我的网购意识由此隆重开启。

第一件从网上海淘的就是从网店拍下的《诗经往事》，看了几篇之后，我就基本可以确认绝非盗版。网购的价格是原价的六折，而且包邮，而且到货超快，而且货到付款，而且服务好，更重要的是，书确实好看。

初战告捷的“小确幸”，迅速动摇了我对实体店的信念。某天，陪朋友逛街，被专卖店里的一条裙子深深吸引，试穿过后，更被镜中的那个人深深吸引，唯一不能打动我的，就是高

处不胜寒的价格。

回到家里，心里始终放不下，忍不住上网查找，发现网上报价比专卖店折扣价竟然要低一百多块。按捺住窃喜，且与店家巧周旋，小二殷勤招呼：亲，您要哪一款？亲，您要多大码？亲，对不起哦，价格只能打到这个折扣，再让就没的赚了！亲，我马上就给您发货，最快捷后天能到。

小二出口不离“亲”，弄得我头皮一阵阵发紧，后来才知道，那不过是网店卖家对买家通用的一种称谓，比“亲爱的”要简约含糊，比直呼“你”又要亲近，不排除有套近乎的意思。但这样甜甜蜜蜜的交涉，总好过在专卖店里接受铁板钉钉的价格，就算买卖不成，也不会看人家的冷脸，完全可以吃了糖衣，再把炮弹扔回去。

如今，对稍嫌昂贵的东东，我都会略作迟疑，猜想网上会是什么价格呢；对专卖店备货有限、断码不补的销售创意，也越来越不屑，网上什么码没有啊？网购确实给我带来了庸常而琐碎的快乐，但我依然要声明：网购有风险，淘宝须谨慎！否则，淘到的将不是“小确幸”，而是确不幸了！